

客戶申訴及 24 小時服務專線:0800053588

## 兆豐產物營建機具綜合保險起重吊桿特約條款(A)

95.08.27 兆產(95)備字第 0201 號函備查

96 年 8 月 31 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9 月 1 日金管保二字第 09502522257 號令修正

茲特約定：

本保險單承保機具所附屬之吊桿、吊架或其延伸桿於操作使用時，直接因操作錯誤、技術不良、機械故障、失去平衡、負荷過重、吊卸物鬆脫或八級以下風力所致之毀損或滅失，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但因機具傾覆所致者，不在此限。

本特約條款適用於機具綜合損失險。